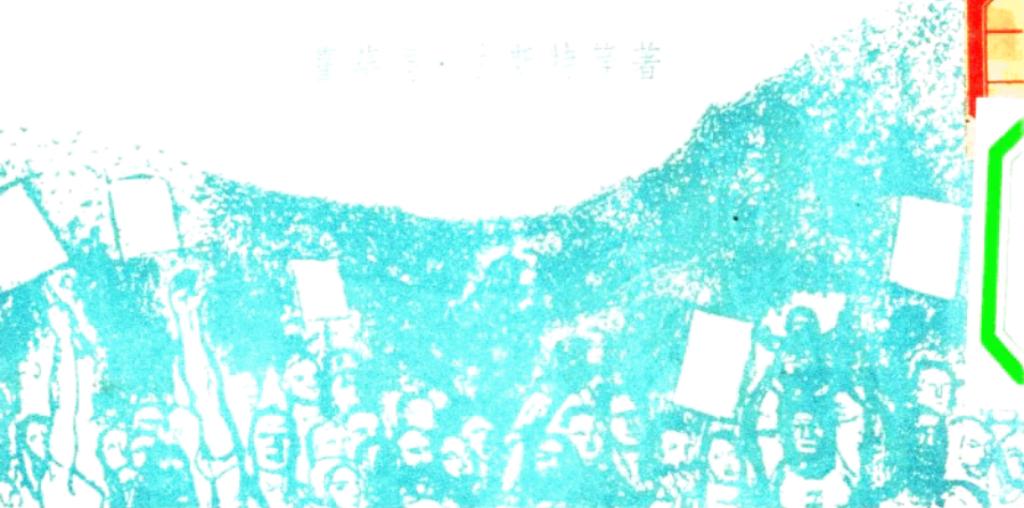




光明列車

黃一峰、王志持著



譯者前言

這集子裏的短篇小說，是從現代美國進步的文藝政治綜合雜誌羣衆與主流裏選譯出來的。

要了解這裏所選譯的作品，讓我們先了解一下這個雜誌。

「羣衆與主流」，這名稱就富有意義：它爲了美國人民羣衆的利益，特別是工人階級的利益，幫助他們在歷史前進的主流中，走上應走的道路，——通過政論，通過文藝批評，也通過文藝作品。

這雜誌用現在這名稱刊行，是從一九四八年開始的。由於我們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成立，由於以蘇聯爲首的世界和平民主陣營的力量壯大發展，美國帝國主義者愈加恐慌了，它內部的矛盾也愈益顯得深刻。五年以來，這個雜誌就充分地反映了美國內部的主要矛盾——戰爭與和平的矛盾，獨裁與民主的矛盾，壟斷資本家與工人階級的矛盾；垂死的事物與新生的事物的矛盾。這裏所選譯的是它最近五年來的作品（發表年月註在篇末），在反映美國今天所存在的這些主要矛盾上，就都有着很大的成就，對美國人民也發生了很大的作用。

羣衆與主流在和平民主和工人運動上取得了重大的勝利，是和它長久的戰鬥經驗和戰鬥傳統分不開的。這雜誌的最初前身——羣衆，在一九二一年創刊時，就曾用了這樣一個副標題來表明自

己的政治傾向，稱自己為「貢獻於工人利益的月刊」。它一貫反對軍國主義，反對托辣斯，反對種族歧視。一九一八年，它改稱為解放者，在這時期內，它歌頌了俄國十月革命，介紹了蘇聯，介紹了列寧和高爾基。一九三四年，雖然經濟發生了困難，它反而改組成為新羣衆週刊，擴大了它的戰鬥力量，不但在文字上起了它的作用，擁護了西班牙的人民陣線政府，而且它的撰稿人還有許多去參加了國際義勇縱隊。因此，美國法西斯統治者對它極其害怕，曾用種種方法加以迫害；但它都鬥爭過來了，並且使自己成為了一個久經鍛鍊的戰士，成為了現在對美國人民起着指導作用的刊物，它所刊載的文藝作品，也成為了美國人民羣衆，特別是工人羣衆所愛好的文藝作品。

因此，一九五一年，當它慶祝創刊四十週年的時候，全世界許多文化機構和愛好和平的人民，都致以賀函賀電。蘇聯文學月刊在這年十二月號裏，選由依·羅曼諾娃以一個可驕傲的紀錄為題，對它作了較詳細的介紹，並給以極高的評價。三年以來，它的影響是在不斷的擴大中，特別是通過文藝為和平民主作鬥爭的巨大影響。針對着它通過文藝所發生的這種影響，勒·奧洛娃在今年一月號的蘇聯文學裏，特為它作了再一次的介紹與評價。郭沫若先生亦曾代表我國文藝界，向它殷切致意（原文載該刊五三年三月號）。這雜誌在國際文壇上，是有着它相當的地位的。

對羣衆與主流作了這樣一個了解之後，我們便有充分的理由來說，這雜誌所選載的文學作品，可以代表現代美國文學的主流。勃·特羅菲莫夫在所著為美國壟斷資本服務的現代美英資產階級反動美學一文中說過，「在美國，出版有文學批評雜誌羣衆與主流，它經常地進行反對資產階級的

墮落藝術的鬥爭。這個雜誌團結了一批宣傳進步的現實主義美學原則，並廣泛介紹了蘇維埃社會主義藝術和文學成就的進步的文學批評家。」（學習譯叢五三年第八期。）羣衆與主流所選載的文學作品，就是在這樣的批評指導之下寫作的。也是在這樣的批評指導之下，才從美國人民中，特別是從青年工人中，湧現了一些以文學為鬥爭武器的和平民主戰士。在這些作家裏面，即在這雜誌今天的特約撰稿人裏面，霍華德·法斯特和菲力勃·邦諾斯基，就是現代美國文學主流最好的代表。

法斯特的名字是全世界所熟知的。他是美國的天才作家和著名的和平戰士。在他榮獲一九五三年「加強國際和平」斯大林國際獎金的時候，蘇聯真理報曾對他作了這樣的介紹，說「他是進步的真正的美國的化身，是和別國人民一樣切身關心世界和平和各國人民友誼的普通人民的美國的化身。」今年四月在紐約舉行授獎儀式時，法斯特在答詞中強調指出：「我們要為和平而鬥爭，而且將在這個鬥爭中獲得勝利，因為爭取到和平，才能爭取到人類渴望的一切。……我們應該證明成千百萬的愛好和平的美國人民，在我們國內比原子軍國主義的比重為大。我認為美國人民將和全世界人民一起，反對戰爭，爭取和平。……」法斯特這些話，代表了進步的、真正的美國人民的聲音，也正如真理報所說，他就是進步的、真正的美國的化身。

羣衆與主流裏的創作，特別是這裏所選擇的創作，在精神上說，都是和法斯特一致的。這本書裏有好幾篇，就反映出美國人民反對戰爭、爭取和平的精神。這是一個方面。

另一方面，羣衆與主流是推進工人運動的，並且它的文章和創作又大半出於青年工人作家的手

筆。法斯特（今年才四十歲）做過工人，做過運貨員、洗衣匠、腳夫、裁縫和水塘工人。邦諾斯基（還不到四十歲）是個鋼鐵工人——關於他的生活和鬥爭，從這本書裏所選擇的一個鋼鐵工人的生與死，就可以看到一個概略。那篇作品雖然主要的是寫他父親的事蹟，但對於作者自己，我們也能從側面看到了。邦諾斯基對工人運動與和平運動的熱情，是令人感動的。

關於美國的工人運動，應該在這裏提一提。我們知道，美國工人運動是在極艱苦而複雜的環境中進行的。據一九五四年世界知識手冊所載，美國各類工人約有六千萬，加入工會的約一千五百萬人，所以工會在美國就成了很重要的力量。但美國統治者不惜用一切手段來破壞工會，收買工會領袖，因此現在美國工會的上層領袖大多已成了支持統治階級利益的工賊。美國最大的工會組織是「美國勞工聯合會」和「產業工人聯合會」，它們都是反動的組織。但被「產聯」開除了的進步工會有十一個，包括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國際碼頭及倉庫工人工會、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等，共有會員八十萬人；這些進步工會都堅決反對美國政府的侵略政策，堅決保衛工人的利益。所以，反動政府雖與反動工會官僚狼狽為奸，企圖鎮壓美國工人運動，但是由於美國工人的政治覺悟不斷提高，他們不但沒有被反動勢力所嚇倒，相反地，美國工人運動却正在蓬勃發展，日益壯大起來。

這本書裏有好幾篇是反映美國工人生活和鬥爭的，在了解了美國工人運動的艱苦與複雜情況之後，我們才更容易分辨出篇中所說的工會是個什麼性質的組織，所寫的有一些工會代表又是什麼樣的一種人物。譬如，在邦諾斯基的煙裏，表面上「開放爐火」廠對非工會會員也一律予以開放，

讓素來受排斥的黑種人和在外國生長的人都可以進去做工，但實際上卻是老闆們要藉這個辦法來擴大他們的剥削。因此，當小說中進步工人哈菲做了工人代表，爲了工人們的利益向資方申訴、交涉，老闆們便用盡方法，使他得不到選舉。而篇中的邁洛，幻想通過『合法』手續來進行爲工人利益和市民安全而鬥爭，就必定歸於失敗。幸而哈菲幫助了他，現實教育了他，他才終於認識到：只有在正確的領導下，工人們團結起來，才能夠加強鬥爭力量而取得勝利。邁洛的被開除，正是他們勝利的開始。——像這樣來反映美國工人運動的複雜性，同時又指出它的光明前途的，在其他幾篇中，也有着同樣有力的描寫，這只是一個例子。

總起來說，羣衆與主流所載的創作的基本精神，和這雜誌的總的精神一樣，主要的就在於擁護和平運動和推進工人運動這兩個聯繫着的方面；而這兩個方面，正代表了現代美國文學的主流。

不但在內容上這裏所選擇的作品有着它們可寶貴的成就，在藝術上它們的成就也是巨大的。一般說來，它們都能通過生動的形象，活潑的語言，緊湊的結構，真實地反映了現實，收到動員美國人民爲和平與民主、爲工人運動而鬥爭的效果。事實上它們的作者，正是通過了他們的作品，爲了現實主義原則，爲了美國文學的愛國傳統，爲了傑克·倫敦的遺產，進行着英勇不屈的鬥爭，反對美國戰爭販子卑鄙奴僕在藝術中宣傳戰爭，反對黑暗勢力和反動勢力。他們的作品在藝術上，也可以說是獲得了顯著的成功。

在擁護和平運動、反對軍國主義方面，這裏包括這就是吉姆，請願書，洗禮，媽咪大等四篇，以及

一個鋼鐵工人的生與死。在描寫美國勞動人民、特別是工人生活和鬥爭方面，這裏包括煙、搗亂、他最好的女朋友、一個迷人的夜晚、美內的紀錄、山中集會、一個鋼鐵工人的生與死等七篇；其他如馬戲團到鎮上來了、狄凱和胖太太、許願井、孩子和船等四篇，則着重揭發美國資本主義社會的罪惡；光明列車和鑽石兩篇，以及山中集會等篇，則又着重暴露美國統治階級對種族的歧視。一般地說，這本集子裏的作品，就是以擁護和平運動和推進工人運動為主要特色的。

我國人民同美國愛好和平的人民的友誼，和我們同全世界愛好和平的人民的友誼一樣，已經在日見增進之中，而這種友誼，並且將要繼續發展和鞏固。在這一點上，這些作品對我們是有幫助的。因為讀了這些作品，我們不但對於美國人民在法西斯統治壓迫下所受的痛苦，和他們為了從壓迫下解放出來的鬥爭，可以進一步增加了解和同情，而且我們越了解他們、同情他們，就越覺得我們真正幸福，越愛我們的祖國，越擁護世界和平，也就在友誼的基礎上，越希望他們能夠及早和我們一樣，也過着幸福的日子，有著美好的前途。

對於美國的和平戰士和民主戰士，以及為了和平運動和民主運動的文藝作品，我們謹在這裏致以敬意，並祝美國人民在爭取持久和平、爭取人民民主的鬥爭中，不斷地取得偉大的勝利！

說：『你們那樣一動，就要把我的背弄壞的，要壞一輩子，懶不懶？拿床毯子來，』他接着說。

『把我抬到毯子裏，求求你們，伙計，去拿毯子去吧，沒關係，我可以等一等的。你們去吧。』

於是有一個人跑到救護車上去拿毯子，其餘的人靜靜地站在姜內跟前，一種自覺心落在他們身上，彷彿他的眼睛叫他們難以爲情似的。吉美，姜內最親密的老朋友，想起了一件事，幾乎要發出解圍的狂呼：他摸出一支煙來，啣在自己嘴裏抽燃了，但是當他走近了姜內，他却說不出話來了。姜內的嘴在哪兒呢？他只得把煙扔到背後，設法擋住煙頭上像眨眼睛似的亮光。

那個取毯子的人回到了車間，大家都擁上去接他——無一例外；他們像烏鵲捧鳳凰似的把這個人迎了過來；大家把毯子鋪在地上。他們怎麼樣才把他抬上去呢？『輕輕地，』他請求，『輕輕地把它從我身子底下梭過去。』他們跪了下來，小心地把毯子從他身子底下一寸一寸地梭過去，好不容易，他身子像鑄到土裏去了似的。

他緊緊地屏住氣，漏出來的彷彿只有血；一會兒，他屏不住了，他高聲狂叫起來，地上的塵土又嗆了他的喉嚨，每逢他們忽然把他掀起來一點點，塞過去一點點毯子，他都大叫。有一隻神經不安的手鬆掉了，大家又等着他再抓住。最後，輕輕地，他們把他抬起來了，直累得一身大汗，他們感覺得到毯子織得緊緊的重量，攏住了他們的膀子，並且像個鉤子鉤住了他們的腦筋。

外面正在下雨；吉美把上衣脫了下來，蓋到他血跡模糊的臉上。

『拿開！拿開！』吉美拿開了之後，聽見那此刻蒼老了、但是聽來熟悉、而仍然開着玩笑的

聲音說：『別在我臉上蓋任何東西，你這個傻瓜。我還沒死呢！』

他們一面走一面抖動，於是他開始唸起說白來了：『天哪，天哪，天哪，天哪，』四拍，差不多正好合上他們的脚步；一會兒他抽了一口氣——他們絆了絆腳——他大喊了一聲『天哪，天哪，天哪，天哪，』最後加上了個『該死！』還有一次，他大聲笑了，他們幾乎失手把毯子掉了下去。『我看見了那珍珠門大開了，大開了，』他喊着，大家以為他是神經錯亂了。『我看見門開得大大的，我就朝裏面望了一眼，』他又喊。

在他們出廠的路上，他們遇見了廠長。他臉上是濕的，那是淋了雨。他瞟了毯子包一眼，問了聲：『他叫什麼？』

姜內親自答應了。『姜內·辜古，』他大聲說。

『什麼？』廠長瞪了他一眼，走開了。

他們到達了救護車；車子停在輕便鐵軌上，得意洋洋地叫了幾聲。姜內說：『這就是救護車嗎？』他們說是的，他告訴他們，『別把我放下來啊，伙計們。如果你們吃得消，就把我一直提着，別撒手。』有一個人對司機說，『路上開得穩當點兒。』

在車廂裏，四個人蹲着，把姜內懸空提起，離開底板一兩寸，大家都把手腕的氣力使了出来，才吃得住那個重量。遇到車子在石子上震動一下，他們就抽筋似的把這大包袱往上一提，免得撞到底板上。外面電笛叫個不停，釘住了他們的注意力；他們手上的骨節都發了白，僵了，他

們非得使勁牽得緊緊的不可，毯子滑得很，是鬆不得手的。

在工廠醫院裏他們站着，四個人都站着，手裏提着他。他們的護目眼鏡都推到前額上，他們的石棉衣上閃着煤粒和鋼屑的亮光，每人眼眶上有兩道白圈，他們的嘴唇也被舌頭舐得發白了。這個狹窄的醫院只不過像個小火車站，在這樣的夜深時分是沒有醫生的——只有一個護士。她只會從眼睛裏揀一粒灰，夾一點碎片，而且現在也胖了，沒有決斷了。她低下頭看了看病人。他對她說，「你不記得我了嗎？護士？」「不記得，」她說。「我是姜內·摹古，」他大聲說。「你曾經給我從眼睛裏揀過煤渣呀。」「哦，」她說。

護士盯着他，聽他說什麼，然後蹲下去看毯子的底，底下早已在滴滴答答了。她跑到洗手盆邊上，抓了一把擦手紙，對着漏處，把紙鋪在地板上。之後她又望着他，不知道她還能做點兒什麼。「醫生一定就快來了，」她大聲說。

『伙計們，』他說，『我希望你們這樣提着我，不至於太累吧。』

醫生來了，看着姜內，工人們拚命注意醫生臉上的表情，也看不出一點道理來。姜內還能活多久呢？醫生拿起一把剪刀，動手剪布。最後姜內露出了一隻胳膊，護士拿了一大塊棉花給他擦了擦，醫生給他打了一針。「我們得把他送到市區去，」醫生說。「他過幾分鐘就要睡着了，你們就好把他放下來了。』

姜內聽見了這句話，大聲喊道：「聽我說，伙計們，別把我放下來！」

『他叫什麼名字？』醫生向一個工人訊問，一面翻着登記表冊。

『姜內·摹古。』姜內自己回答。

醫生嚇了一跳，兩眼望着他。『他的住址呢？』

『楓林巷八百廿四號。』姜內又回答了。

醫生又望了他一眼。『你應該是已經睡着了的嘛，』他說。

『可是我一點也不覺得怎樣嘛。』姜內答覆。

醫生向護士點了點頭，她又拿來了一支皮下針。

『這一針就可以讓你睡着了。』他對着姜內似看非看地說。

『我一點也不覺得怎麼樣，可是，』姜內又答覆。在針扎進他呆板的肉裏去的時候，他對護士講出一句心腹話：『別通知我女人，等我搞乾淨、搞利落了再說。一定不能讓她看到我是這個樣兒。』

『好的，』護士答應他。

『等我爬得起來了，我自己洗。』姜內說。

此後的事情，他不記得了。

在廠裏面，工人們對於醫生檢查出來的東西都記得，一條一條都說得出，彷彿那檢查書就貼

在他們面前一樣。恐懼蓋過了同情：八根肋骨斷了，兩隻胳膊和手腕也是，兩邊的肩膀都壓碎了，骨盆破了，鼻樑也碎了，但是腦壳還是好的；兩條腿斷了，一個腰子壓傷了，屁股壓破了，六顆脊椎骨壓碎了。

他躺在那兒血流不止，渾身有許許多的洞，洞裏都在流血，流了二十四小時，全靠輸進血漿，輸了一瓶又一瓶，瓶子在床頭上掛滿了。但是他總沒失過知覺，除非打了麻醉針。他們找到他的嘴的地方了，他不停地吸着香煙，除非護士從他嘴裏拿掉；在他面前醫院的毯子上，積滿了煙灰。

沒有誰把這件事故搞清楚過，都是憑的傳說。當地報紙上却刊了一條莫名其妙的新聞：『姜內·顧谷，三十六歲，添煤工人，昨天夜裏在第六廠受了傷。他進了聖芳濟醫院，傷勢嚴重。』接下去是治血壓低的藥丸廣告。

到了週末他還活着，工廠裏就確定他是個七天不死的奇蹟。工人們說：『姜內·辜古，你曉得吧？他已經跌斷了一大半肋條骨，腿和胳膊也都斷了，並且他的內臟也震壞了，可是他不死。姜內·辜古還不得就死呢！』

從醫院裏透出來許多關於他的故事；他的好朋友吉美，把這些故事又來一個加油加醬。『乖乖，』他會這樣說，搖着頭表示讚歎，『這位姜內！我簡直不知道他有幾副內臟！你們聽我說呀！

你們不是知道姜內的一貫作風的嗎——愛開玩笑——你們知道的——一天到晚開玩笑？那麼，什麼也不能叫他失掉幽默感。你們猜他怎麼着？

『怎麼着？』大家會一齊叫起來；姜內既躺在醫院病床上不能動，他們就企圖由吉美來代替他，表演一下實際生活中的滑稽角色。

『唔，這是千真萬確的，乖乖。護士小姐親自告訴我的。那天夜晚大家都以為他活不到天亮了，這位護士小姐就坐在他床邊上，以為姜內睡着了。你們知道吧，她們打進去叫他睡着的針，不等走到他腦筋裏就流出來了，』吉美很內行的說明。『你們懂得吧，姜內身上有那麼些個洞，藥一打進去馬上就流出來了啊。』

『那個護士怎麼說的？』

『我只有大笑，』吉美接下去講，不過他眼睛有些憔悴了，僅僅眼圈以外有些笑容。『他說，「護士，我得出院去了——」你們懂得的，』吉美一加解釋，大家的眼睛一亮。『他的兩隻胳膊斷了，躺着不能動彈？』吉美又故意暗示了一下。

『該死啊！』他們叫了。

他點點頭，接着講下去：『你們懂得吧，這是賣的個關子。這個想頭一直在他心裏的。因此她替他拾掇完了之後，他就說道，『你叫我把心裏的一塊石頭放下去了，護士。我不得不這樣想——呃！也許——什麼東西都斷了，也許——可是我知道，現在什麼東西都不錯，我女人來了我用不

着再瞞她了。」

大家都不開口了，鄭重其事地在考慮這件事。接着吉美換了個聲調說：『那麼你們猜他怎麼說？這像不像姜內的口氣？他說呀：「護士，你幸虧碰到我的手腳都不能動了；隨便哪個女人，只要和我隔得這麼近呀！……」』

下文給一陣狂笑蓋住了，不說，大家也已經够開心、够欣賞的了。

『啊，』大家喊着，『姜內永遠不會死的；一個人還能想這種心思，那是死不了的！』

過了兩個星期，姜內變成了一個醫學上的奇蹟。全國每一個州的醫生都來參觀。各處的人都在談論他。給他診視的醫生比大多數人一輩子看過的醫生還要多。姜內成了一件醫生們特別珍愛的寶貝了。

工人們在廠裏談起他來也引以自豪；他們的議論總結出一個認識：在工廠裏，第一重大的是要有人去做工，要有你不能一下子就弄死的人。聽說公司裏已經看中了姜內的兩個兒子，算來他們一定也是弄不死的好種，因此把他們的工作都安排妥了，只等他們到了十八歲就去上工。

姜內一共輸進去了十八多公升的血。為他施過三次不同的手術，主治的都是州內頭等外科醫生。他身上縫過一百一十處羊腸線，有一個星期他全靠注射營養針。無論打針還是吃，用的全是流質；各種湯，一點兒茶、牛奶、膠質液。

吉美告訴他們姜內吃的是什麼東西的時候，他們就心了。「他們應該給他多吃點兒才對呀！」

他們一本正經地說。「這樣吃，會叫他大失所望，要害死他的啊。」

「姜內倒不在乎。」吉美說，但是居然有了這麼一次，他眼睛裏顯出了愁容，似乎對於代替姜內表演他們傳出的故事中的角色，有些遲疑了。

他們請求他講一講姜內在醫院裏最近的笑話。吉美先想不起來，最後才想起關於一個醫生的故事，這個醫生從前本來住在這附近的，後來搬遠了，過了好多年，他成了個名醫。因此這位醫生也被邀來研究這件驚人的病症。他走進病房的時候，姜內宣稱這位醫生有點面熟，可是不大敢讓他看病。突然之間，他拒絕這位醫生再看他的病。

「為什麼呢？」

「啊，」吉美講道：「姜內說，這位醫生還欠他老子一筆債，還是禁酒時期欠的，他要和他算賬。他說醫生欠債潛逃，至今一文不還。姜內曾經親手給他送過私酒，拿報紙包着送去的。因此等這位醫生一進病房，姜內就拼命地大聲喊道：「喂，禁酒時期我老子賣給你的私酒，你欠的錢幾時還啊！」

大家聽了笑得前仰後合，好像看見了那個醫生的窘相，聽見了姜內的沙嗓子聲音似的。姜內細在病床上，還那麼精明、能幹，真有他的！大家把這個故事傳開了，全廠沒有一個人不知道的，每一個車間裏都在講，講了好幾天。那個護士小姐的故事又放大了，一個護士變成了三個護士。

他們還說，姜內身上所有的骨頭都折斷了，只剩下一根是好的，但是他並不因為斷了那麼多的骨頭而感覺不方便。

第三個星期，他們開始在廠裏徵求輸血的人，由姜內曾經在裏面當過糾察的工會主持辦理。跟他同車間的給予優先機會。他們來到醫院裏，鄭重其事地在消毒室裏靜候，等着喊進病房去。拿着帽子不放，死命地捏住，他們跟在實習醫生後面，走進了病房。移動姜內是不可能的，只得在他旁邊安一張小桌子，緊靠着床，好把他綁了紗布的胳膊放上去。

『哈囉，姜內，』那局促不安的同事給他打招呼。姜內躺在被單裏絕對一動也不動，只看得見他一隻胳膊；他腿部上面架着一個調節溫度的籃，床下面吊着許多鐵塊。他臉上已經看不出青腫，只鼻子貼上了橡皮膏。

姜內總是笑着對實習醫生講，『你可別把他的血輸給我，』他說，每個同事來了他都這樣說。『他的血是百分之二的水，百分之九十八的燒酒。輸一個禮拜就要把我輸醉了。』

大家聽了，笑得個不亦樂乎。可是也不能辯白。

第三週滿了，吉美拒絕再談他到醫院探望的事情了。當地的報紙又提到過姜內一下，不過報導的是採訪員訪問特約醫生的談話；姜內是『醫學上的奇蹟，』那位醫生宣稱說，他從來沒碰到過他這種病症，從來沒有能活到十天的。他和其餘的醫生都非常得意，居然能如此成功，叫這樣的

病人活到了三個星期。你希望把他的生命維持多少日子？採訪員問那位專家，但是他只微笑了一下，拒絕答復。

他們開始在車間裏公佈他的病狀報告，早晚各一次。

有時候遇到病情發生變化，一得到電話，吉美就陪着姜內的女人，坐了零租汽車趕到醫院裏去。但是每次他都逃過了危險期。

第四個星期開始的時候，她打電話約他一道到醫院去。這是她約他的，因為她不敢一個人去，這會兒跟她丈夫在一起，不知怎麼的，怕得很。這一次，她們走進病房，姜內的眼睛是閉着的。她帶來小小一野餐杯的冰淇淋，醫生只准探病的帶這一樣東西。姜內床頭小櫃子上擺着一張照片，她和他，小兒子比利摟着爸爸的脖子，大兒子斯蒂夫摟着媽媽的脖子。兩個孩子都穿着白顏色的海軍制服。這張照片他最歡喜，所以這也是她送到醫院來的頭一件東西。工會送的好大一瓶紅玫瑰花，靠牆擺着，花架上放着慰問的卡片，卡片上寫着：『祝你早日恢復健康。美國鋼鐵工人工會第二零五支會全體會員敬贈。』卡片旁邊還有一匣雪茄煙，也是工會送的。

他們站在他的病床旁邊，低頭望着他閉住的眼睛，不敢開口。過了一會，他眼睛仍然閉着，但發出了一種低沉的調子，聽上去幾乎不像他的聲音。『海倫，』他說，『我說出來，要是你哭的話，我要急瘋的。』他停住了。『我要你開始作個準備，準備忘記我。然後呢，我這樣想，你應該